

证券代码：831061 证券简称：中瀛鑫主办券商：中邮证券

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7月3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7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文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债权转让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深圳市恒信隆

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信隆”）签订《应收账款转让合同》。将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涟源分公司签订涟源天网5年期BT模式项目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26,400,313.10元（具体金额以工程专项审计报告确定的金额为准），按应收账款总额的70%折成现金（即人民币18,480,219.17元）不可撤销地转让给恒信隆公司，该转让款用于归还公司在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生银行”）贷款的本金及利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主办券商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日